

# 把为民警务办到群众心坎上

——井陉县公安局人口管理大队户籍窗口服务群众侧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鲍娜军

就算走遍一道道山沟，翻遍一道道梁，也要把群众的户籍工作做到位，把事办到群众心坎上。这是井陉县公安局人口管理大队的工作目标。

户籍管理归属公安系统，工作要求细致、认真。“咱从实际出发，全县户籍警员会上提出开展‘把青春奉献给事业、把爱心留给我的乡亲’活动，要求把户籍窗口搬到群众需要的地方，让服务群众的脚步更勤快，利用晚上时间，到各村给群众办户口。”该县政务服务中心公安服务区负责人、县公安局人口管理大队大队长武力军带着方言的介绍朴实有力。

**第一站：选择离县城最远的乡村**

说干就干！通过各派出所摸底，他们首先确定了几个村子，村民中有行动不便，又着急办理户籍、身份证业务需求。他们的第一站，就选择在距离县城最远的乡村——测鱼镇南寺村。

2023年12月4日下午后的19时许，武力军带着局里的同事，联合测鱼派出所户籍警员，背着相机、带着资料，一路风尘，直奔南寺村。他们下车就让村书记利用村里的广播喇叭，召集有需要的群众，拍照、补办身份证、填表、录信息、补户口页、分户……

工作告一段落，他们走进瘫痪在床的75岁的李孟英老人家。

老人常年卧病在床，平时靠77岁的老伴儿照顾，唯一的儿子在南方工作。眼下，老人身份证消磁，看病拿药用不了，正着急上火。“大娘，放心！新身份证一回来，我们就给您送到家。”为老人上门拍完照片，测鱼派出所户籍警员张云给老人吃了颗“定心丸”，彻底帮老人解了后顾之忧。李孟英老人至今记忆犹新：“天早就黑了。家里突然来了客人，是村文书带着民警到咱家，上门给办身份证来了……”

群众有需求，警员们就有作为。寂静、寒冷的山区深夜，井陉户籍警员们进村现场办证，给偏远山村的乡亲们送来了便利和温暖。

**村民们说，尽心办实事，群众百分百满意**

井陉县沟梁纵横，分隔出321个行政村，群众出行有难度。公安户籍窗口工作时间与群众务工、农耕时间重合。为办一个户籍业务，有时群众需留出半天甚至一天时间到派出所。

群众的困难，武力军和警员们看在眼里，解决方案就落实在行动中！他们对全县321个村公开承诺：凡是行动不便的，都可提前预约，上门办理身份证。各派出所向辖区群众公布电话和联系人。

2023年12月6日，上安派出所警员接在四川省崇州市居住的黄某求助电话，用快递方式办理

了其爱人（在上安镇铁路部门工作）去世后的注销户口证明，免去老人长途奔波；12月19日，障城派出所警员上门，为住在井陉第二养老院的支沙口村孤寡老人吕某办理身份证。

2023年12月26日，暂住石家庄市桥西区的高女士急匆匆来电：户口本丢失，能立刻补办吗？可马上告假回去！警员支招：咱可快递办理户籍业务，人不用回来，加民警微信，核实身份后，当天办好，当天寄走。一个半小时后，高女士收到快递寄出的信息，连连点赞：第一次见快递办理户口！效率又高，态度又好！

如今，武力军带领户籍警员已经走过辖区南寺、石佛、长峪、台头等15个村庄，利用每天18时30分至20时30分两个小时时间，为村民集中办理各种户籍业务420件（次）。武力军介绍，2024年，他们将继续利用晚上时间，走遍井陉，把“辛苦我一个，情满一个村”的承诺落在实处。

**警员们说，群众的眼中只有警察，没有警种**

2023年10月，井陉县公安局正式入驻县政务服务中心。一字排开多个户籍窗口为上门群众办理业务，在“能一次办结，绝不让群众跑第二次，能不见面办理的不见面”的便捷服务中，推出快递办、微信视频办、户籍窗口“前移进村”、村干部和民警下乡或上下班捎带办理户籍业务等系列便

民措施，受到群众大力欢迎。仅2023年第四季度，他们就通过快递、微信视频办理户籍业务315件。

“警察同志，我家孙媳妇生了小孩，儿子、孙子都不在家，正愁上户口。好巧不巧，今天集上就碰见你们……”在割髭岭集市，李大爷向民警说起了家里的“幸福”悄悄话儿：快点帮重孙子上上户口，盼着孩子早日成才，为国家做贡献哩！“不用您亲自跑，把手续捎过来，我们办好，再让村干部捎回去……”

“昨天丢了一只羊，咋办？”“别急！仔细回忆，如果是跑丢的，找村干部帮忙喊喊邻近村，一起找；如在家里被盗，立即报警或拨打110……”

“总有陌生电话打进来，南腔北调的，不知道说个啥！”“遇到这事，立即挂掉！频繁接到骚扰，就报警！谨防电信诈骗！”

每次到乡镇赶大集进行户籍管理宣传，警员们都会遇到群众咨询这样那样的问题，“群众的眼中只有警察，没有警种。走进村庄，办理户籍业务这段时间，我们有了初步经验。每周碰头会上，我们将整理出的公安业务知识发给大家，引领大家做业务全才，随时回答群众的提问，帮助群众解决难题。”于是，井陉户籍警员们也开始支招儿防电诈、释法解难题、妙解小纠纷……他们服务群众的脚步更勤快，将山区县的为民警实实在在办到了群众心坎上。

宽城法院夯实调查研究基本功

去年6篇调研文章获省级以上荣誉

**河北法制报讯**（吴静）调查研究是人民法院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高层次的审判工作。长期以来，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将调查研究作为提升能力、破解难题的有力抓手，不断完善组织保障、工作运行、考核奖励机制，夯实该院干警调查研究基本功。

该院党组将调研工作纳入党组议事日程，定期组织召开调度会研究论文与调研课题，院领导带头撰写学术论文、典型案例和调研文章，带动调研工作整体提升。党组成员共参与撰写学术调研文章5篇。其中，1篇论文入选《环太行山四省（市）生态环境保护司法协作研讨会优秀论文集》，1

篇论文被收纳至中国知网。该院完善工作机制，制定调研文章和案例分析工作的实施办法，明确任务要求，逐层分解、逐一细化，将调研工作纳入规范化管理轨道。定期开展优秀调研文章评比推荐活动，激发干警参与写作调研文章的动力及潜能。

此外，该院坚持以考核为导向，制定出台考核办法，健全常态化长效化调研考核机制，极大地激励了该院干警重视调研工作、参与调研工作的积极性，形成了调研工作不断向好的“内生力”。2023年，该院共有21篇调研文章被省级以上刊物刊载，6篇调研文章荣获省级以上荣誉。



1月12日，海兴县公安交警大队民辅警走进当地第一幼儿园，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教会小朋友们看懂信号灯和交通指挥手势，提醒孩子们在乘坐交通工具和外出期间不要在马路上打闹等，养成文明交通行为和良好习惯。 贾宏晔 摄

## 老人不慎摔倒 民警及时救助

**河北法制报讯**（苗文金 董丽晓）1月16日，邯郸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执勤民警在巡逻时发现一位老人不慎摔倒，及时上前救助，受到群众赞扬。

当日8时30分，该支队邱县大队城区中队民辅警在迎宾街实验小学附近值早高峰时，发现一位老人摔倒在地，立即飞奔上前扶起了老人。经询问得知，老人因腿脚不便加上头天晚上刚降下雨夹雪，路面湿滑，行走时不慎摔倒，还崴伤了脚，无法动弹。民警询问是否要叫救护车时，老人称，他腿脚本不利索，伤情并不严重，不需要去医院，请求联系家人前来。

民警询问到其家人联系方式后，将老人小心翼翼地搀扶到安全地带，看到老人手上擦破了皮，遂用携带的纱布和酒精，为其进行了简单处理。老人的家属很快来到现场，对民警连连致谢。



1月12日，宁晋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交通运输部门，深入辖区13家运输企业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民警检查了车辆安全管理台账、车辆安全设施配备等情况，并向企业负责人和驾驶人讲解了超速、超员、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要求企业负责人强化管理，对车辆定期维护检测，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李东海 摄

日将栗某诉至赤城县法院。

案件受理后，办案法官经过庭前及庭审过程中反复调解，双方就返还数额争议仍较大。今年1月4日，法院依法判决栗某与张某签订的《房屋买卖协议》无效，栗某返还张某购房款20万元。上诉期内，承办法官仍未放弃调解，坚持做好服判息诉工作，继续根据案件事实，从法、理、情等方面化解双方纠纷，通过释法明理，答疑解惑，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调解意见。1月15日，栗某一次性返还张某全部购房款。

## 判后调解 被告主动履行义务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梁燕 通讯员郭腾旭）1月15日，赤城县人民法院成功化解一起确认合同无效纠纷案件，经法官当庭及判后多次协调，被告自动履行返还原物，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

2019年11月30日，栗某将某村四间正房独院卖给张某，售价20万元，双方签订了买卖协议。2023年4月，因所涉房屋的土地使用权归属存在争议，张某被告知栗某无权在该土地上建设房屋，该房屋系违建。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张某于同年12月14

##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环城交警大队

### 关于对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限期接受处理的公告

以下人员因交通违法行为被环城交警查获后十五日内未到交警大队接受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之规定现将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告

知如下，对下列告知事项你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请自公告之日起7日内向环城交警大队提出，无异议的接受处理，逾期视为放弃权利，公安机关将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

第一百六十八条之规定，对你的交通违法行为予以缺席裁决。  
环城交警大队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谈南路15号  
联系电话：85858860

姓名	驾驶(身份)证号	违法时间	违法地点	违法行为	违法依据	处罚依据	处罚内容
李大才	4130281966****3057	2023.06.26	裕翔街与南三环北2000米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1条第一款、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0条、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省办法》第77条第一项	拟罚款共计700元的行政处罚
杨士海	1301061959****0932	2023.07.05	新华区和平西路81号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1条第一款、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0条、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省办法》第77条第一项	拟罚款共计700元的行政处罚
张永臣	1407241966****2514	2023.07.08	新华西路与三环立交桥向东200米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1条第一款、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0条、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省办法》第77条第一项	拟罚款共计700元的行政处罚
王书果	1301241963****4210	2023.02.01	308国道南5000米方村南口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1条第一款、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0条、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省办法》第77条第一项	拟罚款共计700元的行政处罚
冀拴平	1323351966****1871	2023.02.01	石清路与古城路口南行300米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1条第一款、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0条、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省办法》第77条第一项	拟罚款共计700元的行政处罚
王侠	3203251966****6242	2023.06.22	西三环主路石获北路至石获南路段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三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	拟罚款500元的行政处罚
张彦军	1301331966****331X	2019.11.20	308国道南5000米方村南口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放置保险标志的	《法》第11条第1款第2种行为、《条例》第13条第2款	《法》第99条第1款、第104条第1款、第105条、《法》第110条第1款	拟处罚款50元的行政处罚
刘立新	1301021967****0312	2018.11.16	体育大街与建华大街交汇处北50米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9条第一款、第22条第2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法》第91条第1款第2种行为、《条例》第104条、第105条、《法》第110条第1款	拟共处罚款2000元、拘留14天的行政处罚
何子龙	1301821989****0316	2019.06.07	体育大街与建华大街交汇处北50米	驾驶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3条第1款、《条例》第16条第1款、《法》第17条、《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第2条第1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0条、第98条第1款、《机动车登记规定》第78条第4项	拟共处罚款200元、2倍保费的行政处罚
武可建	1304251978****1872	2017.10.14	107国道与南位村口	不按规定投保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7条、《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第2条第1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8条第1款	拟共处罚款2倍保费的行政处罚
田敬雷	130634****3630	2018.12.03	友谊北大街古城西路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	拟罚款1000元的行政处罚
雷新海	1323361970****1413	2018.08.16	中华大街与北二环交口西行100米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5条第一款、第110条第1款	拟罚款1000元的行政处罚
李会楼	1306281984****7075	2019.06.25	红旗大街与南三环口	(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未随车携带驾驶证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22条第2款、第19条第4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1条第1款、第110条第3项、第105条	拟共处罚款1050元的行政处罚
梁兴军	3725011984****9338	2011.09.27	体育大街与建华大街交汇处北50米	不按规定投保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7条、《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第2条第1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8条第1款	拟处罚款2倍保费的行政处罚
董成辉	1323261971****0651	2019.12.17	红旗南大街南三环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9条第一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5条第一款、第99条第一款及第二款	拟罚款1000元的行政处罚
任龙	1301061988****2718	2018.08.15	东二环槐安路东下桥口处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9条第一款、第22条第2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1条第1款、第110条第1款、《法》第104条、第105条	拟共处罚款2000元的行政处罚
方连伟	4128291992****1637	2019.09.08	308国道南5000米方村南口	不按规定投保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7条、《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第2条第1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8条第1款	拟处罚款2倍保费的行政处罚
马立军	1301211982****2612	2019.03.05	裕翔街与南三环北2000米	不按规定投保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7条、《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第2条第1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8条第1款	拟共处罚款2倍保费的行政处罚
张向忠	1324321962****0015	2019.05.03	胜利北大街与西古城高速南50米	不按规定投保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7条、《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第2条第1款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8条第1款	拟共处罚款2倍保费的行政处罚
尤昌硕	1301051996****2113	2018.09.10	新华西路				